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11日收盘,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12月9日、12月10日、12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当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履行核查程序后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

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 201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78.68 万至 6,771.58 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40%至-20%。目前，公司对 2013 年度利润情况的预计仍维持在此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3、公司关注到证券市场近期存在炒作自贸区概念股票的现象，公司虽然总部在广西南宁，但是和东盟国家业务往来很少，中国东盟自贸区的建设和升级与公司当前业务关联度很小。

4、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